

2025年1月14日
討論文件

北區區議會
第7次會議
文件第3/2025號

北區野豬問題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北區區議會匯報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就北區野豬問題的應對工作。

應對措施

2. 因應香港社會對野豬問題的關注，漁護署推出多管齊下的應對措施。自2021年11月起，漁護署定期及在收到有關野豬於民居附近出沒的報告時，捕捉及人道處理對公眾構成滋擾及潛在危險的野豬。漁護署於2024年(截至11月)接獲約45宗野豬於北區出沒的情況，主要涉及一些小規模農地。如接獲其他野豬滋擾報告，漁護署會向事主了解滋擾情況並提供相關建議，如有需要會盡快派員進行實地調查，或安排針對性行動捕捉對公眾造成滋擾或構成潛在危險的野豬。今年1月至11月，漁護署在北區合共安排了10捕捉行動，並捕獲及人道處理了15頭野豬。

3. 就今年11月15日於打鼓嶺李屋新村發生的野豬傷人事件，漁護署即時派員到場調查，與村代表及當地農民一同實地視察，並在事發區域放置多個捕獸籠、設置網絡監察攝影機，並已捕獲共5頭野豬。漁護署會繼續監察野豬出沒情況，如有需要會採取適當跟進。

修訂《野生動物保護條例》

4. 政府於2022年12月及今年5月兩度修訂《野生動物保護條例》(第170章)，將禁止餵飼野生動物的範圍由原來只限於猴子出沒的範圍擴展至全港，打擊人為餵飼野豬；並就非法餵飼引

入五千元的定額罰款，以及將最高刑罰由罰款一萬元提高至罰款10萬元及監禁一年。漁護署及相關部門亦成立了跨部門禁餵執法工作小組，加強執法。截至今年12月10日，各部門共發出了110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其中12張涉及非法餵飼野豬。漁護署亦開展了一系列以「全城唔餵」為主題的公眾教育活動，包括於全港設置教育街站、於學校及老人中心舉行講座、於不同平台播放廣告、推出宣傳短片等，加強市民對最新禁餵規定、餵飼野生動物的壞處以及遇到野豬時應對方法等的認識。

成效

5. 近年本港野豬滋擾問題逐步得到改善。漁護署的統計顯示野豬整體數目由2022年的約1 830頭，減少至2023年的約1 360頭及2024年的約900頭；野豬滋擾黑點數目最新為15個，比2022年的42個減少約64%；今年以來野豬傷人個案為7宗，比2022年的36宗下降約80%。

檢討工作

6. 漁護署現正全面檢視現行的野豬管理策略及相關措施，並已委託野生動物管理專家協助深入檢視並制定優化的野豬管理行動計劃，並設立執行時間表和監察機制，當中亦將涵蓋針對野豬對農田及鄉郊地區造成的滋擾的管理對策。在制定新野豬管理行動計劃的過程中，漁護署會廣泛參考內地及海外地區在野豬管理方面的經驗和做法，同時亦會積極與相關專家及機構交流，預計於2025年上半年完成檢討工作。

漁農自然護理署
2025年1月